

督导简报

开封大学督导室编 第 16 期 2018 年 5 月 9 日

内容导读

◆ 督导动态

督导室四月份工作情况

◆ 兼职教学督导动态

督导室对兼职教学督导员四月份工作督查情况

◆ 诊改园地

豫教高（2018）299 号文件：河南省教育厅关于做好河南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试点工作的通知

二〇一八年四月份督导室工作总结

一、督导日常工作情况

1. 本月九位专职督导共听课 185 学时，主要是对艺术设计学院、财政经济学院、数学教研部、公共外语教研部、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土木建筑工程学院、人文学院、思政部、电子电气工程学院等院部 21 位教师进行了集体听课。

其中，听课情况较好的有公共外语教研部陈晶老师、数学教研部林莉莉老师以及电子电气工程学院秦亚萍老师。这三位教师备课认真，治学严谨，在教学中能围绕教学目标，把握重点，突出难点，充分发挥学生的主观能动性，教学效果显著。

2. 13 位兼职督导听课 137 学时，召开学生座谈会 2 次。本月各位兼职教学督导工作认真，听课记录详细，能够针对听课教师存在的问题提出建设性意见。

3. 本月完成了我校第二届兼职教学督导员的聘任工作，并以开大校发 [2018] 24 号文下发通知予以公布。

4. 督导室按照学校要求撰写《省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的测评体系》我校督导室部分（29—32 观测点），并按时完成工作。

5. 前往哈尔滨职业技术学院考察内部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情

【督导动态】

况，并按要求先后多次完成对我校内部质量监控体系运行实施方案修改和完善。

6. 督导室部分同志参加了校学术委员会会议，对 2019 年度教育厅人文社科申报项目及 2019 年度省高等学院重点研究项目软科学申报项目进行了评审。

7. 督导室主任参加学校优质学校建设总结会，并代表校办向全校汇报了优质学校建设中关于内部质量体系部分的进展情况和今后工作安排。

8. 4 月 17 日，参加了学校二、三级教授测评和谈话。

9. 积极组织督导室人员参加我校运动会及相关比赛活动。

二、督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处理情况

1. 听课中发现，部分教师在没有相关专业背景的情况下接受新课任务，导致课程讲授不深入、不透彻、重难点不突出，甚至出现知识性错误，这是学院把关不够严格。

2. 在已听课的教师中，依然存在对培养目标的认识和理解不到位，上课无教案，将教案和课件混为一谈，希望院部及学校相关教学管理部门加强指导和培训，多方面开展优秀教师的教案、教学观摩活动。

3. 听课过程中，发现部分院部实训课程学时安排多，但实训目标不明确，实训过程不规范，浪费实训耗材等现象，希望相关部门合理安排实训课时，对实训课程加强监管。

【督导动态】

4. 通过2个学院兼职督导召开的学生座谈会反馈的内容来看，学生上课积极性不高，上课玩手机的较多，有些老师管，有些老师不管，主要表现在学院的专任教师上课好些，学校内、外聘教师上课需要加强管理。

5. 包括铃声、投影、水管、门窗和窗帘等问题，一方面是质量不太好，有些是太老旧，有些是学院责任，反馈较慢，有些是学校原因修理不及时，关键是学校管理机制不健全。

督导室对兼职教学督导员四月份工作

督查情况

本月我校第二届兼职教学督导员聘任工作完成，新一届的兼职教学督导员队伍由何东林、李晋山、陈艳红、姬裕江、薛蔓、张二峰、方燕、曹丽萍、闫红珍、常卫锋、段照炜、焦恩红、程秋莹等 13 位老师组成。本月 13 位兼职督导听课共计 137 学时，李晋山、程秋莹老师分别组织召开了一次学生座谈会。从此次检查情况来看，各位兼职教学督导老师工作非常认真，听课次数有很大提升，听课笔记记录详细，并能从专业及教学角度对被听课教师提出中肯的意见和专业指导。

附件：2017-2018 学年第二学期四月份开封大学二级督导工作量
检查表

督导室

2018 年 4 月 30 日

【兼职教学督导动态】

附件： 四月份开封大学二级督导工作量检查表

2018年5月9日

序号	姓名	督导学院	听课数量	座谈会
1	何东林	土木	12	无
2	李晋山	汽车	9	1次学生座谈会
3	陈艳红	电气	16	无
4	姬裕江	电气	15	无
5	薛蔓	材化	8	无
6	张二峰	信息	11	无
7	方燕	财经	8	无
8	曹丽萍	财经	11	无
9	闫红珍	旅游	12	无
10	常卫锋	旅游	10	无
11	段照炜	外语	10	无
12	焦恩红	外语	10	无
13	程秋莹	人文	5	1次学生座谈会
合计			137	2

河南省教育厅

关于做好河南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 证体系诊断与改进试点工作的通知

教高〔2018〕299号

各高职高专院校、有关成人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全面推进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建设的通知》（教职成司函〔2017〕56号）和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建立职业院校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的通知》（教职成厅〔2015〕2号）精神，加快推进我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决定在2017年全省开展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工作的基础上，启动河南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试点（以下简称诊改试点）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试点院校

除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河南工业职业技术学院、许昌职业技术学院三所国家诊改试点外的其余12所我省国家级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项目立项建设学校（见附件）。

二、试点方式

【诊改园地】

诊改试点工作主要以学校自主诊改为主，在此基础上我厅将委托河南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专家委员会（以下简称省诊改专委会）负责指导、现场调研、复核试点院校诊改工作。

三、工作要求

1. 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试点院校要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建立由院长负总责的诊改工作机构，落实人员和经费，建立常态化周期性的教学工作诊断与改进制度，开展多层次多维度的诊断与改进工作，构建校内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质量保证制度体系，并将自我诊断与改进工作情况纳入年度质量报告。要积极组织参加全国、全省诊改专家委员会开展的培训，并对本校教职工开展校级培训，确保诊改工作顺利推进。

2. 抓紧完善细化方案。请各高职院校进一步完善本校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实施方案，不断细化，提高诊改工作的计划性和可操作性。省级诊改试点院校于2018年5月底前，未列入全国诊改试点和省级诊改试点的其它院校于2018年6月底前报送本校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建设与运行实施方案至我厅高教处，并发送电子稿至 hhsyzg@163.com。

3. 强化信息技术支撑。各试点院校要充分利用信息技术，建立校本人才培养工作状态数据管理系统，及时掌握和分析

【诊改园地】

人才培养工作状况，依法依规发布社会关注的人才培养核心数据，构建网络化、全覆盖、具有较强预警功能和激励作用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实现教学管理水平和人才培养质量的持续提升。各试点院校还应在学校官网设立专栏，发布校本诊改实施方案，及时反映诊改工作的进展与成果。

4. 建立检查通报制度。我厅将委托省诊改专委会现场调研试点院校自主诊改情况，抽样复核试点院校，不定期对各试点院校诊改工作进展情况开展督促检查，对诊改过程进行动态监测。对工作抓落实成效明显的院校，及时总结交流推广典型经验，推动工作开展。对工作进展缓慢、落实不力的试点院校予以通报，责成其报告原因及改进措施。2018年起，各高职院校须在当年12月10日前将本年度诊改工作总结及次年工作安排函报我厅高教处，并发送电子稿至 hhsyzg@163.com。

四、联系方式

1. 教育厅高等教育处

联系人：张俊丽

电话：0371-69691869

地址：郑州市正光路11号 D825室

2. 省诊改专委会秘书处

联系人：李伟娟

电话：0371—23658034

【诊改园地】

附件：河南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试点院校名单

河南省教育厅

2018年4月28日

附件

河南省高等职业院校内部质量保证体系诊断与改进试点院校名单

- 1、河南农业职业学院
- 2、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
- 3、济源职业技术学院
- 4、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 5、商丘职业技术学院
- 6、平顶山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 7、漯河职业技术学院
- 8、河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 9、河南职业技术学院
- 10、开封大学
- 11、漯河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 12、三门峡职业技术学院